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雇主责任保险附加不受控制保险

(2021 版) 条款

本条款为《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建筑施工企业雇主责任保险》(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

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的赔偿责任不因被保险人在其无法控制或不存在过错的情况下无法履行或违反保险单或批单中规定的任何保证或条件而受影响。